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
2025 年 7 月 7 日拟审批项目（报告表）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查，2025 年 7 月 7 日我分局拟对 1 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为保证此次审查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拟作出审批意见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为 2025 年 7 月 7 日 - 2025 年 7 月 11 日（5 个工作日）。

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如对项目持有异议者，在公示时间内可向我分局反映或提出书面意见。

联系电话：0483-6024810

传 真：0483-6024810

通讯地址：阿拉善右旗巴丹吉林镇曼德拉路

邮 编：737300

阿拉善盟生态环境局阿拉善右旗分局 2025 年 7 月 7 日拟审批项目公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单位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项目概况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	阿拉善右旗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骆驼产业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阿拉善右旗阿拉腾敖包镇东侧 253m 处	阿拉善右旗阿拉腾敖包镇人民政府	内蒙古博海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位于阿拉善右旗阿拉腾敖包镇。地理坐标为：东经 104° 31′ 14.203″，北纬 40° 16′ 7.673″。项目用地面积为 9900 m²。主要建设内容为有机肥料生产线，项目建成后可年产 8000 吨颗粒有机肥。项目工程组成主要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及环保工程。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9 万元，占总投资 13.16%。	1.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原料堆放区和发酵区喷洒除臭剂，设置 1 套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分别在原料堆放区、发酵区顶部设置整体式集气罩，在破碎、造粒、烘干、筛分、包装进出料口和设备上方分别安装集气罩，然后送入废气处理系统（布袋除尘器+活性炭吸附）处理，吸附处理后废气经 1 座 15m 高（DA001）排气筒排放；食堂废气经 1 套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有机肥料车间除进出料过程短暂开启车间大门外，其余生产过程厂房均密闭。严格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排放标准浓度限值；《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2.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地面冲洗废水由化粪池处理后定期由吸污车拉运至阿拉腾敖包镇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运营期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3.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产生的收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置，项目运行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和废活性炭临时暂存在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有关规定，产生的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有关规定。 4. 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各类生产设备、风机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备安装减垫、隔声罩等措施，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5. 落实并优化《报告表》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